察隅县公安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

2023年2月1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察隅县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察隅县公安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察隅县公安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1. 察隅县公安局（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含十一张表）
2. 察隅县公安局（部门）2023年度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察隅县公安局概况

1. 主要职责

 （一）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组织实施全县公安保卫工作。

 （二）负责全县公安机关应急管理、抢险救援工作和社会公共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

 （三）收集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研判形势，研究公安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为县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获取信息、制定政策服务。

 （四）组织开展全县公安侦查工作，侦办重大刑事案件、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和反恐怖犯罪案件、重大经济犯罪案件、毒品案件、处置重大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组织实施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五）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依法管理户政等有关事务；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六）负责全县出入境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国籍、出入境和持普通护照的外国人在辖区内居留、旅行等有关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交通秩序维护；组织、协调处置交通事故。

 （八）监督、管理全县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

 （九）防范、处置邪教及有害气功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十）组织开展对恐怖活动的情报收集、防范侦查和应急处置工作，依法严厉打击各类恐怖活动。

 （十一）实施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对警卫对象的安全警卫工作。

 （十三）组织实施全县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全县公安指挥系统、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建设。

 （十四）制定全县公安机关装备、被装、经费等警务保障计划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和分配全县公安装备、被装和经费；组织实施全局重大任务和警务保障工作。

 （十五）组织开展同县外公安机关的交往和业务合作。

 （十六）负责看守所、拘留所、戒毒所、派出所的行政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

 （十七）指导森林公安业务。

 （十八）负责公安法治建设、接管辖区范围办理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

 （十九）承担县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行政审批事项。

 （1）集会游行示威的许可；

 （2）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运输许可证核发；

 （3）烟花爆竹运输许可证核发；

 （4）机动车检验；

 （5）机动车报废审批；

 （6）机动车登记许可；

 （7）驾驶证许可；

 （8）不可解体物品超限运输许可；

 （9）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10）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11）旅店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12）民用枪支配置许可；

 （13）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

 （14）大型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安全许可；

 （15）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

 （16）机动车载运爆炸物品、易燃易爆化学物品以及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公路运输许可。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县公安局

察隅县公安局设置11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110指挥中心、政工人事科）、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刑事侦查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禁毒大队）、交通管理大队、治安管理大队（爆炸物品监管大队、网络安全保卫大队）、看守所（拘留所）、特警大队、法制室（督察大队）、警务保障室、森林警察大队。内设机构均为副科级建制。

二、公安派出所

察隅县设置3个公安派出所，由县公安局统一管理。即：察隅县公安局县城派出所、察隅县公安局古拉乡派出所、察隅县公安局古玉乡派出所。派出所均为正科级建制，实行双重管理体制，以公安局管理为主。

三、便民警务站

 察隅县设置4个便民警务站，由察隅县公安局县城派出所管理。即：沿江西路便民警务站、沿江东路便民警务站、青年路便民警务站、沙通坝便民警务站。便民警务站均为副科级建制。

四、公安检查站

 根据藏机编发〔2012〕94号文件精神，设置察隅县公安局察瓦龙乡一级公安检查站，为副处级建制，由县公安局管理。

第二部分 察隅县公安局2023年度预算明细表（表格详见附件1）

第三部分 察隅县公安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3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我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数为5,844.52万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数为5063.22 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增加781.3万元，增加15.43%。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等计提比例增加；另一方面是有新增预算项目。

 二、2023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收入预算5,844.5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96.95万元，占 5.0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547.57万元，占94.92%。

 三、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5844.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68.71万元，占69.62%；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公车运行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费用。项目支出1,775.81万元，占30.38%；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公车运行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奖励金、办案、购买装备等费用。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844.52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5,547.57万元、上年结转296.9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844.52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547.57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增加 798.37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等计提比例增加；另一方面是有新增预算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844.52万元，包括基本支出4068.71万元，项目支出1775.81万元。比2022年增加781.3万元，增加15.43%，人员增加，资金支出量增加。其中，公共安全支出5086.21万元，占87.02%；卫生健康支出194.59万元，占3.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3.04万元，占5.53%；住房保障支出240.68万元，占4.1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对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3475.49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 1020.33万元，增加 41.56%。主要是2023年我局经费保障比例发生变化。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877.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172.8 万元，增加24.53 %。主要是2023年我局经费保障比例发生变化。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机关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22.4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增加 49.36万元，增加 67.58%，主要是新增资金投入。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2023年预算数为91.09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减少383.06万元，减少80.79 %。主要是本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减少，导致资金投入减少。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4.20万元。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09.37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增加1.17万元，增加0.29 %。主要是本年度略微增加主要集中在民警和监所民警健康保障方面。

7.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06.56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减少148.15万元，减少58.16 %。主要是涉及该款项的建设项目减少或者项目进入收尾阶段。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23.04万元。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0.12万元。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2.04万元。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40.14万元。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54.45万元。

13.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零。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40.68万元。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068.7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830.09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238.62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2万元，较2022年降低87.24%。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费用管理，我县因公出国（境）费用按照零基预算原则，因此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为零。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3年预算数9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严格按照我县车辆管理及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实行总额控制），与2022年预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费。2023年预算数9万元。较2022年降低78.15%，主要原因为预算计提比例降低。公务用车实有量20辆，保有量20辆。

 3、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0.2万元。较2022年度预算降低99.35%，主要原因，预算计提比例降低。我部门将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要求，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不必要的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3年察隅县公安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8.62 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63万元，减少1.9%。主要是本单位人员经费比例降低。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预算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2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0辆，其中，轿车5辆、越野车9辆、小型载客汽车1辆、其他车型 5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套。

 （四）预算的绩效情况说明及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察隅县公安局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5个，资金1047.78万元，选取1个预算项目为重点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项目名称察隅县公安局辅警工资，资金686万元（同级财政保障336万元，转移支付下达350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14.9%。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表格详见附件2）。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度无扶贫资金预算安排。

 （六）政府债务情况。

 我单位无举借债务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应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十、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